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課程督學 黃夙瑜

電話：22289111+54304

電子信箱：syukyuhuang@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大安區三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000553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0005531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0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分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雙語教學專業成長研習計畫(初階、進階)1份，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分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辦理。
- 二、為幫助現場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全面深化本市教師之雙語教學力，爰以分區、分階段方式辦理旨揭計畫，另為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本案依據通過之階段別頒發證書乙張。
- 三、旨揭研習共辦理初階2場次，進階4場次，以線上方式辦理，詳細資訊如研習計畫(附件一)。
- 四、參加對象：
 - (一)本學年度有申請本市雙語教學計畫且未參加過之正式教師優先錄取，已申請110學年度計畫但尚無相關認證師資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
 - (二)對雙語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 (三)領域教師與英語教師各錄取一半為原則，同校不限1名，

教務處 收文:110/07/26



1100002921

有附件



若同時有領域教師及英語教師組隊報名優先錄取。

(四)報名進階研習者須先完成初階研習(可先行報名，俟完成初階研習後由承辦學校出具研習相關資料提供進階承辦學校資格審查，109學年度完成初階研習者亦歡迎參加)。

五、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0年8月5日(星期四)前，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搜尋承辦學校以完成研習報名登錄(開課單位：上石國小、大同國小、內埔國小、清水國小、新高國小)，經承辦學校審核後公告錄取名單。

六、全程參與者每場次核予研習時數18小時，通過初階研習之教師始得參加進階研習。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

